

## 附件 2a

### (只適用於業主選擇以實體形式進行的標書開啟會議)

本人確認已知悉以下信息：

1. 為保障開標環節如期進行，本法團管理委員會委員 / 業主組織成員在開標會議前至少 15 分鐘出席開標會議。出席委員 / 業主代表未能配合此安排，市建局有權終止的開標程序。如管委會委員/業主代表未能按時出席會議超過 15 分鐘，**市建局**有權取消開標會議。而因上述情況取消開標會議，本法團 / 業主代表明白市區重建局會為此保留向申請人就重新安排開標會議收取行政服務費的權利，以收回額外成本。
2. 出席委員/ 業主代表必須出席整個開標會議直至開啟所有標書及簽署相關文件為止。倘若有成員當日中途離開，開標會議會立即被中止，並將全部標書原地封存，直至下次開標會議為止，而上述項目 1 所產生的額外費用條款亦會適用。
3. 同意及明白市建局就開標會議及其安排上無須對業主組織/公契經理人或任何人士負上任何責任；及無須就本業主組織/公契經理人因各種原因未能使用進行開標會議而引致的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4. 如遇政府發出的八號或更高信號、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極端情況」，市建局將會另約日期及時間以協助法團/業主代表重新進行開標會議，請於上述日期的開標會議前留意市建局職員的電話通知。
5. 市建局就開啟標書會議已作出以下優化措施：
  - 5.1) 鑑於由 2016 年至今已登記在電子招標平台的工程顧問及承建商已達相當數量，而透過電子招標平台進行招標時，所有揀選的招標對象均收到由平台發出的投標邀請，在不受時地限制下，投標者可查閱及下載有興趣投標項目的招標文件。因此，由 2023 年 11 月起，法團/業主可自行決定是否作出登報安排。
  - 5.2) 由 2024 年 1 月起，法團/業主代表出席及見證開標會議的管理委員會委員或業主代表人數由最少 3 名改為最少 1 名。然而，業主可考慮安排多於 1 名業主參與，但由於場地所限，參與人數的上限為 3 名。
  - 5.3) 因應上文 5.2 所述的安排，市建局為進一步增加透明度，所有開啟標書會議均會安排網上直播，讓該大廈有興趣參與是次開啟標書會議的其他業主，透過直播見證開標程序。市建局將為該大廈業主準備相關通告。當法團/業主代表收到該通告後，必須於開標日期前最少 7 天將該通告張貼於大廈的多個顯眼位置，讓其他有興趣的業主可以透過通知上的二維碼參與並見證開標過程，確保在開標日期和時間內的參與。同時，市建局會將有關通告上載至電子招標平台的「業主專區」，供該大廈的業主查閱及下載。

6. [只適用於招聘工程顧問及升降機承辦商]

是次透過「招標妥」電子招標平台進行的招標程序，要求投標者透過平台上載投標文件及投標價目，並在開標當日分別由三方代表(即業主、市建局及註冊會計師)各自持有的「開標密碼」開啟投標者之電子投標價目。業主代表的開標密碼將會透過短訊形式(SMS) 在開標會議時發送到出席業主代表的手提電話號碼，業主代表只需按指示輸入此組密碼後，有關投標者之報價及其他資料將會從電子招標平台下載出來，以完成有關開標程序。故此，出席開標人士務必帶備身份證明文件及可接收短訊之手提電話。

7. 出席管理委員會代表或業主代表需要於每份標書的適當位置簽署及註明日期，並在開標紀錄表加簽作實。
8. 當開標會議完結後，市建局將會向業主提供當日開標程序的錄影光碟存檔。為使開標過程順利進行，整個開標環節不允許出席的法團管理委員會委員 / 業主代表作任何形式的記錄。
9. 有關代表須帶備法團印章(作認收文件之用)、 身份證明文件正本 (作核對姓名之用) 及安排運送物資以取回標書文件 (如大型布袋或行李箱) (如適用)。

~完~